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环境

公告编号：2017-093

##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中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陈作涛先生计划于2017年9月25日按照2017年7月19日公司披露的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但在增持公司股份过程中因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份变动具体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陈作涛先生计划自2017年7月19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股份不低于500万股，增持所需资金由陈作涛先生自筹取得，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陈作涛先生已于2017年7月20日、2017年8月30日、2017年9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共计367万股，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2017-090、2017-092）。

2017年9月25日，陈作涛先生继续增持公司59万股，买入金额4,995,279元，买入均价8.467元/股。在进行增持公司股份操作时，因相关工作人员输入交易指令时操作失误，误将“买入”选为“卖出”，卖出了陈作涛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万股，卖出金额84,200元，卖出均价8.420元/股。陈作涛先生此次误操作股票卖出均价低于其当日买入均价，并未产生任何收益。

## 二、本次误操作补救措施

经与陈作涛先生核实，因其工作繁忙，其股票账户由工作人员代为管理，此次卖出公司股份属于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所致，但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述卖出股份行为客观上构成了短线交易。

经公司自查，陈作涛先生的上述行为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公司及陈作涛先生针对本次误操作的补救措施如下：

（一）陈作涛先生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 47 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自最后一笔卖出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入公司股票。

（二）陈作涛先生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短线交易的严重性，就该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出现。

## 三、本次股份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变动前，陈作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11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56%，通过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171,126,1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98%，陈作涛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控制本公司 22.54%股份。

本次股份变动后，陈作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69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63%，通过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171,126,1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98%，陈作涛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控制本公司 22.61%股份。

## 四、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和对其股票价值的认可，陈作涛先生将在增持计划期间继续增持公司股份，按照增持计划履行相关承诺。

鉴于陈作涛先生本轮增持计划尚在实施期间，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陈作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变动的有关

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5日